

第二期目錄

(民國十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三日一評

民衆雖欲參加迎機而不能……

第三國際的東方政策與馮玉祥的賣國勾當……

消沉中的今年「五卅」的前夜……

壬 平 夢生

代論

爲五卅四週紀念告民衆書

本會討馮通電

中央黨務一則

本路黨務二則

本路消息一則

專載

本會宣傳科工作計劃大綱

本 刊 特 別 啓 事

(一) 昨日(二十八日)總理靈柩南下本會停止辦公故本期發稿誤期一日特向讀者抱歉

(二) 本刊第三期改出「討馮專號」特此預告

(三) 本刊絕對公開各同志各級黨部如以新聞或撰稿見賜無任歡迎

(四) 自籌委員結束以後本會成立以前中央頒下重要訓令甚多其無時間性者擬在本刊陸續補登至希注意

(五) 本刊因校對時間種種關係印刷上錯誤甚多希 讀者原諒

民族的蘇維埃政權之革命。故其念念不忘東方者，就在于此。

過去第三國際領導下的中國共產黨，對於毀滅本黨的陰謀，欺騙工人的殘酷手段，殺人放火的卑鄙行爲，自從被本黨察覺，清除，以至於消滅之後。中國的民衆——尤其是勞動界，對於共產黨的懷恨，真是入骨！但是寡廉鮮恥的第三國際，在東方的政策，未得實現。東方的民衆，未盡供其犧牲，試驗以前，其對於東方民族的欺騙，終未嘗因此而稍懈。

最近據（莫斯科通訊）第三國際遠東革命委員會，近開代表會議。鮑羅廷提議組織東方勞動聯盟，煽動中日韓勞工革命，經一致議決實行，至其組織內容：分設探偵，軍備，調查，交通四部。由第三國際任命中日韓三人担任工作。執行委員長日人片山潛，秘書日人福山雄，中國方面委員王顯武，垣俊雄，呂亨昌，日本方面委員垣見吉之助，坂富，韓國方面委員朴愛，金正奎，黃錫泰，本部暫設於哈埠，擬再設分部於日本京都，上海，韓京等處云。

觀此，我們可以明白其所謂勞動同盟的東方政策，不過是運用其兩個步驟：（一）以勞動同盟的口號，取得勞動的同情，以形成反帝國主義資本主義的聯合戰線。（二）以無產專政階級鬥爭的口號，破壞在猛烈發展的民族革命，以形成全世界無產階級的聯合戰線爲蘇俄之援助；並且使

東方的弱小民族在其影響下的民衆，受第三國際的麻醉，以爲將來歸併在大俄民族操縱下的蘇俄而供其剝削與侵略之準備罷了！總之，第三國際何嘗有真心同情于東方的革命運動？何嘗有真心援助東方的勞動革命？過去之破壞國民革命，已具有絕大的鐵證了。

但是現在西北倒戈能手反復無常的馮逆玉祥，因爲地盤觀念和勢力佔有的衝動，遂不惜背叛黨國，破壞和平統一，甘冒天下之大不韙，而擴張私人之利益，勾結蘇俄，訂立密約，做賣國的勾當，喪心病狂，執甚于此！

據蘇俄東方政治分會，本年二月十日訓令云：「馮玉祥可于相當條件之下，與蘇俄合作，凡在伊勢力所及之各省無產階級，皆願爲俄助。而新疆蒙古各政府，均已在其範圍，馮如知此內幕，必願與俄提攜。」又云「馮俄協商之下，進行順利，將來一切軍事，均由伊負責，但須受莫斯科軍事之指導。其大要計劃如左：集合大隊于山西邊界，山西到手，則置軍隊于南口，以與蒙古聯絡。鮑羅廷已收到馮之命令，其第一批軍火，應于三月十五日由新疆軍事領袖及吾俄塔什堪委員會管理。關於馮屬各省麥粉玉米及各種雜糧之接濟，已責成塔什堪委員會籌備矣。」

蘇俄東方政策之目的，在破壞中國社會，攪亂中國和平，以實行其恐怖的共產主義，馮玉祥之勾結蘇俄，亦以擴充個人的利益，斷絕人民生計，而以民衆爲犧牲，破壞

國民革命爲目的。所以凡我革命的同胞們，應即同心協力，于最短時間內，殲滅馮逆，以絕蘇俄赤化中國的梯階。

(平)

○……消沉中的今年「五卅」的前夜……的創痛啊！我們回憶着南京路上的槍聲，拍劈！拍劈的响，血肉橫飛的淒慘景况，我們只有深深的悲痛！深深的羞憤！

「五卅」的爆發是帝國主義壓迫弱小民族的總反應；也就是弱小民族反抗的革命運動的必然性；更是壓迫者和被壓迫者的必然鬥爭，牠的意義已不須要我們去宣揚，是在我們去繼續發揚完成。

可是今年的「五卅」呢，也不過相隔四年，在今年「

五卅」的前夜裏，看罷，民衆已這樣的消沉，革命潮汐已這樣的低落；而有如此緊張的形勢，嚴重的防範，使得人們動也不敢一動，最好是連談也不要談起，這究竟是什麼話呢？

不肯說，「五卅」的碧血，頭顱，一切的犧牲，證諸現在的事實，是談不到代價！但是他們的偉大，果敢，忠勇，奮鬥的精神，實在給我們有深刻的影像。革命同志，革命民衆，然而我們爲什麼這樣的消沉呢！

敵人依舊荷槍實彈，站在我們領土上，刻刻在向我們瞄準；同時家裏的新興軍閥又在造反，自相殘殺。我們民衆應如何的奮起殺敵啊！而今，「五卅」的前夜，竟這般的消沉！我真不知是哭是笑，還是在失望！「五卅」的前夜，消沉中的「五卅」的前夜！(夢生)五卅前一日

代論

中國國民黨津浦鐵路特別黨部爲

「五卅」四周年紀念告民衆書

親愛的民衆們！

我們曾以悲壯的血淚紀念了「五四」，「五七」，「五九」！今年的「五卅」，給予我們有不可思議的創痛！國際帝國

，和「五三」，我們現在又要以沉痛的情緒來紀念「五卅」了

主義不獨由動搖而趨于穩定，且繼續增高起來；國內封建的新軍閥，更是由穩定而復活，且極端的反革命。可是這更足以使我們認清敵人的兇殘，而增加了我們與敵人奮鬥的勇氣。

「五卅」慘案的發生，大家都知道是爲了日本帝國主義資本家的內外紗廠無理壓迫中國工友，鎗殺工人顧正洪，而引起上海全市學生在租界內沿途演講，代工人呼冤，因而在五月二十三廿四兩日中被英捕房先後捕去學生五六人，該被捕學生被嚴禁，慘痛異常。於是各校學生遂作進一步的運動，於三十日上午分路出發，到公共租界各馬路，散發「打倒帝國主義」傳單，宣佈帝國主義的橫暴。及至午後三時，學生與羣衆走到南京路巡捕房前時，英捕房即發令開槍，當場中彈的數十人，就在這血肉橫飛，死傷枕藉的中間，空前的「五卅」慘案便爆發出來了。

我們要深切的認識，「五卅」慘案的爆發，不是偶然的事實，因爲中國民族自覺的革命高潮，向各帝國主義者在中國的政治上經濟上之侵略的營業，施以不斷的激盪，懷恨到極處的各帝國主義者，自然會給予我們的革命民衆以不斷的屠殺，以爲報復，以資鎮壓，「五卅」不過是屠殺的開始，接着漢口，廣州，南京，等處的慘劇！都是他們一貫的政策，去年的日本帝國主義又出兵山東，造成「五卅」的事件，這更足證明帝國主義的野心和猙獰了。

四

民衆們！帝國主義的原形已經暴露，我們如果要求解放，只有一致的向帝國主義進攻；不過要打倒帝國主義，必需完成國民革命，現在國民革命又陷于艱危的環境之中，封建的新興軍閥，已在不斷的背判革命，出賣主義，壓迫民衆，我們要打倒帝國主義，我們更要摧毀封建勢力，親愛的民衆們！革命是我們自身的事，我們要起來努力啊！

今年的「五卅」紀念中，新愁舊恨，內憂外患，更給與我們以無窮的創傷，這對於我們不須無謂的悲痛，亦不必空洞的憤慨。且整理我們革命的隊伍，集中我們革命的力量，踏上「五卅」先烈的血跡，向帝國主義進攻，向封建勢力摧毀，革命的血鐘在响，我們就繼續前進着！

我們高呼着：

「五卅」烈士精神不死

繼續「五卅」烈士革命的精神！

打倒帝國主義！

廢除一切不平等條約！

踏着「五卅」烈士血跡前進！

完成國民革命！

打倒叛黨叛國的馮逆玉祥

馮逆玉祥，叛跡已彰，本會特通電討伐，原電如下：

各報館轉各省市黨部各級黨部各省機關各民衆團體各師司令部公鑒：逆賊馮玉祥，陰險性成，以投機取巧爲本能，犯上作亂爲慣技，迹其行事，初受陳宦餉養，得勢則逼陳離川，繼隸曹吳併轡，乘危則倒戈相向，擁黎倒黎，擁段倒段，結張反張，結李反李，聯馬驅馬，和閻攻閻，至逼清室而盜寶物，投蘇俄而引虎狼；以及愚學生，愚工人，愚兵，愚民各項手段，無不利用之，而犧牲之，其毒辣也有如是！此就其爲軍閥時行徑而言也。當我革命事業日漸進展之際，彼又信誓旦旦告急投誠。曾幾何時，而飛揚跋扈，野性復發，其處心積慮，又無時不以危害黨國爲事。其他罪狀，姑不論。卽如最近破

壞交通，暴戾恣睢，誠屬古今中外所罕有！自上年以來，卽縱任孫逆良誠，橫梗山東，霸佔本路車輛房屋，始則假軍需爲名，而強運多數商貨；繼又藉賑災爲名，而暗運大宗軍需；一面監視工廠，逼造列車；一面煽惑工友，敗壞路政。並於退却時悉索機車車輛及路產，拍賣泰安最古岱廟，拆毀濟寧麵廠機件，勒詐充濟人民資財以西去。似此行爲，實較土匪尤過之！至近日則將隴海，平漢，兩路橋樑，車輛多數炸毀，似此獸性暴露，直較共產黨爲更甚！舉凡反覆無常，卑污暴戾事項，凡人所不忍爲不敢爲不屑爲者，而彼則概冒大不韙盡情悍然爲之，而毫無顧忌。此賊不除，是無天理。特此通電，敬祈舉國一致大張撻伐，滅此朝食，黨國幸甚！

津浦鐵路特別黨部叩宥

中央黨務

中央整飭黨紀之通令

爲令遵事：第三屆中央執行委員會全體會議，承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之後，義當依黨的統系與紀律，領導全國同志，接受大會一切決議案，切實執行。此次大會關於黨務之決議案。乃羅列過去事實，依據總理遺教，深思熟考，以求黨的生命，由危迫而健全。黨的力量，由渙散而團結之關鍵，中央而不嚴毅執行大會決議案爲不忠於黨；各級黨部以及各個同志，而不以服從大會者服從中央，亦爲不忠於黨。中央與各級黨部，以及各個黨員，而有不忠於黨者，則黨之生命，無由健全，黨之力量，無由集中，此理至明，無待煩言。

關於黨務之決議，在總章修改案中，列舉甚詳：如「黨內各問題，得自由討論，但一經決議後，即須絕對服從」。「不得於黨外攻擊黨員及黨部」。「各權力機關，應接受上級機關之命令，並執行其決議案」。「黨員不得加入其他政黨」。「黨員不得有小組織」。等凡此明著切要之規章，應爲全體黨員所共守，乃就最近事狀言之，有至足痛心者：如區黨部不受上級黨部之指導，擅自組織非黨章許可

之聯合辦事處，以截斷黨的系統也；如以一個或數個區分部區黨部之名義，不循組織系統建議中央，而擅發抗議，以破壞黨的統一也；如挾持一部分盲從之徒衆，爲其私人組織之武器，沿襲共產技術，叫號跳踉於黨內，以分散黨的力量也；如不受中央實際建設之指導，好唱高調，調愈高，則離實際愈遠，小則使地方行政無所措手，大則使訓政事業，無從進展。直接間接，以斫削人民對於本黨之信仰也；如對中央不爲好意的陳述，而向個人作惡意的攻訐，匿名不負責任之傳單小報等，皆爲其挑撥謾罵之利器，有意無意，授敵人以進攻本黨之機會也。諸如此類，皆爲黨員自戕以戕及於黨之行為，方今一切反動勢力如改組派第三黨垂敗，軍閥共產黨徒以及失意政客等。正勾結呼應向本黨環攻而來，本黨同志宜如何相親，相愛，相諒，相助，一致奮鬥以戰勝羣魔？而同志中乃有欣然以自戕爲快心之舉，苦恐敵人之無隙可乘，而遙應於內者，此實吾黨之大憾！本會所不容膜視者也。

其有關於目前之時局者，李白等稱兵謀叛黨國，全國

代表大會爲伸國法以立黨紀，全場一致決議討伐，而一切反動份子，及失意之軍人政客，又認此爲搗亂之機會，造謠滋事，挑撥離間。中央對於此種壞法亂紀之徒，惟有與叛逆同科，執法以繩。蓋法紀乃立國之根本，亦爲維持正義之要道，當此建國肇始之期，更不能有絲毫假借，此則我同志之更宜認真明瞭，互相惕厲者也！

本會受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付託之重。一方面須使黨的生命健全，黨的力量集中，以完成總理所指示之訓政工作；一方面負指導各級黨部訓練黨員之全責，各級黨部或其所屬黨員，苟有紀律所不許之行動者，本會對於總

理，對於本黨，均負重疚。在訓練指導之中，與全體同志誼若弟兄，正維視同志如弟兄，必知無不言，言無不盡，本親愛精誠之遺教，以刻苦督責其弟兄，不避怨以誤黨，不姑息以資敵，生死安危可不計，而此志不可或渝。故於此承受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付託之時，列舉黨務決議案之關於重要紀律者，黨員過去行爲之有重大錯誤者，以申告誠！自今以後，務望各自警省，各級黨部尤當隨時考察其所屬黨員，如發見仍有上述之出軌言動，應立即制止之；不從，則中央當以本黨所付與之職權處分之，特此通告。

本路黨務

本會接收津浦工會之經過

本路工會，自去歲八月間，由中央民訓會派成報捷等五人籌備以來，迄今已逾半年，迨三全大會議決取消各級黨部民訓會以後，本路工會，即陷於無形停頓。本月十四日據津浦工會籌委會函稱奉令移交，同時復奉中央組織部訓令派員前往接收等情，本會乃特派劉春海，陳樂三，陶顯壬三同志，前往接收。茲將接收經過分誌如下：

津浦工會來函 逕啓者，案奉中央執行委員會訓練部指令內開：呈悉，該津浦路工會籌備委員會，應即撤銷，所有職務移交津浦路特別黨部接辦，限一星期移交完竣，該籌備委員成報捷等五人，調回另候任用。等因，奉此，敝會遵即辦理結束，除發費報銷清冊呈報中央核辦外，所有一切文卷器具等項，應即檢齊，函請貴會即日派員

前來接收，以便結束為荷。

中央令往接收 本月十五日，本會復奉中央組織部來文云：「前津浦鐵路工會籌備委員會，所有一切印信文件卷宗等件，着由該會前往接收，並將接收情形，具報備查為要。」

接收經過情形 本會自接奉各方面令後，當于十五日上午十時派劉春海，陳樂三，閻頌壬三同志，前往接收。接收經過情形如下：「為呈覆事，案奉鈞會令開派劉春海陳樂三閻頌壬接收津浦工會等因，奉此，當于十五日上午十時，遵命前往，至則僅晤該會職員王中林先生，彼云須俟程委員中一來會後，始能交代，職等以彼既不能負責，祇有約以下午一時再來，屆時復去，程中一同志已在，比經按照該會之移交清冊，分別一一點收，歷三小時始行竣事，除將重要文卷表冊攜回會中妥為保管外，其餘器具等件，概予封存，該會原有勤務陶永源一名，經職等之同意，准予留會看守，月薪十二元。同時復令浦鎮護廠警察所，派警一名，協同照料，各事支配妥當後，職等始離浦鎮。

本會第一次執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 五月二十一日十時

地點 本會

出席委員 孫鶴皋 馮濟安 王聲漢

所有接收津浦工會經過情形，理合呈覆 鈞會鑒核備案。

（附移交清冊一本）接收員劉春海，陳樂三，閻頌壬謹呈。
「本會據呈後，隨即分呈中央組織訓練兩部，日前已奉令准予備准矣。」

電令暫停活動 津浦工會既由本會接收完畢，然今後究應如何整理，尚須請示中央，故在中央未有統一辦法以前，所有全路各級工會，不得不電令暫停活動。原電云：「本路各區黨部，管理局，各處，轉本路沿線各段區各工會，各工友均鑒，本黨部奉中央組織部令開，前津浦鐵路工會籌備委員會，所有一切印信文件卷宗等，着由該黨部前往接收，並將接收情形具報等因，奉此，業於昨日派員赴浦鎮將該工會籌備委員會各卷宗印信簿冊用具等，點查接收，除呈報中央組織部外，合函電達，希轉飭本路沿線各工會，所屬工友，一律暫行停止活動，靜聽中央指示辦法，在未奉中央命令以前，切勿輕易與地方工會及其他團體聯絡活動，務各嚴守黨紀，是所切盼！津浦鐵路特別黨部執行委員會巧。」

列席者 章阜春 劉春海 閻頌壬 陳樂三

主席 孫鶴皋 紀錄 閻頌壬

開會如儀

報告事項

1. 報告第一二次談話會議決定各案
 2. 中央令知 總理陵園內碑刻甚夥布置困難着即停止贈送案
 3. 中央規訂 總理奉安紀念辦法案
 4. 中央組織部函復本會印信候刻就後即行頒發案
 5. 本會執委宣誓就職及接收籌委會各情暨開始辦公日期中央准予備案
 6. 中央令發三全大會修正之總章案
 7. 中央令知候補委員不支薪給案
 8. 中央令知七月九日為國民革命軍誓師紀念日案
 9. 會計賀牧西同志報告接收籌委會經費情形案
- 討論事項
1. 第一二次談話會議決各案請予追認案
 - 議決 准予正式追認
 2. 分配工作案
 - 議決 推孫鶴泉同志為常務委員兼總務科主任馮濟安同志為組織科兼宣傳科主任王聲漢同志為訓練科主任
 3. 本會組織系統提請公決案
 - 議決 通過並轉呈中央審核
 4. 本會經費預算草案提請公決案
 - 議決 修正通過并轉呈中央核定、
 5. 確定本會各科工作人員案

議決

- (一) 總務科：
 委劉春海為總務科總幹事委王世俊為統計幹事委郭瑞商賀牧西何祥熊董蘊章湯葵村殷紹平為總務科幹事委陳逸為黃季和為總務科助理幹事委鄒季英吳志弘吉福芝為錄事
- (二) 組織科：
 委陳樂三為組織科總幹事委卓勵之洪文濬張亞衡馮達民何國魂李亞飛為組織科幹事委程元張侯騫為組織科助理幹事委徐蕙芬為錄事
- (三) 宣傳科：
 委閻頌壬為宣傳科總幹事余一平曹秉乾余熾為宣傳科幹事委何錫圭陶毓德鄭頌同為宣傳科助理幹事
- (四) 訓練科：
 委葛政平為訓練科總幹事委張從周張紹鏘張容塵陳孔嘉陳宗實為訓練科幹事委趙世法孫誦湘為訓練科助理幹事委壽瑞為訓練科錄事
6. 本會辦事通則及服務通則草案提請公決案
 - 議決 修正通過并轉呈中央
 7. 本會會議通則提請公決案
 - 議決 修正通過并轉呈中央
 8. 組織科工作計畫大綱提請公決案
 - 議決 通過

9. 宣傳科工作計劃大綱提請公決案

議決 通過

10 本會前派鈕善伯同志隨宣傳列車出發請予追認案

議決 准予追認

11 推派參加 總理奉安代表案

議決 推馮濟安同志代表本會謹敬致祭

12 總理奉安典禮應如何籌備案

議決 1. 總理靈柩來浦時本會全體工作人員整隊參加一區

黨員願意參加者可自由加入 2. 參加人需一律着

白制服但制服自備

13 中央訓令整飭黨紀案

議決 轉令下級黨部一體遵照

本會第二次執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 五月二十四日下午三時

地點 本會會議室

出席委員 孫鶴皋 王聲漢 馮濟安

列席者 章阜春 劉春海

主席 王聲漢 紀錄 劉春海

開會如儀

甲、報告事項

1. 報告上次議決案

14 津浦三日刊計劃大綱提請公決案

議決 通過

15 發行三日刊案

議決 定本星期五出版

16 津浦工會本會前派劉春海陳樂三閻頌壬三同志前往接收

請予追認案

議決 准予追認

17 本路工會既已接收現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1. 請示中央 2. 由組織訓練二科各派一人先往濟南

調查工人狀況

18 六區黨部請發總理奉安經費一百元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在該區津貼費項下樽節流用

2. 上次議決派員往濟南調查工運事宜已由組訓兩科派

卓勵之張容塵二同志前往矣

3. 中央規定 總理紀念週唱黨歌程序案

4. 本會預算已經呈送中央矣

5. 宣傳科報告三日刊於今日出版

乙、討論事項

1. 本會對於 總理奉安應如何籌備案

議決 (一)五號月台繫牌樓一個

(二)與管理局合併公祭

2. 本會組織細則現已擬就請討論案
議決 照原擬通過

3. 各科辦事細則已擬就請討論案
議決 照原擬通過

4. 組織科全體工作人員請轉呈中央討伐馮玉祥案
議決 通過由孫委員鶴皋起草

5. 各區黨員因黨務開會呈請轉函路局發給免費乘車證案
議決 由組訓兩科擬具辦法下次提會討論

6. 六區呈請取消銷本路統捐案
議決 轉呈 中央核辦

7. 一區呈請轉函路局嚴禁路員吸食鴉片案

議決 函路局嚴禁

8. 本會經費未經 中央核定預算以前應用各款如何辦理案

議決 備函向路局暫借二千元應用

9. 建築 總理紀念碑其周圍五面應刻何文字案
議決 正面刻 總理遺囑
左側刻 總理訓詞

右側刻 大道之行也一段
後面左側刻黨部紀念詞

後面右側刻路局紀念詞

10 下星期執委員適逢 總理奉安應否暫停案
議決 下星期二五暫停會議兩次

本路消息

總理靈柩昨日安抵浦口

本路管理局及本會，關於

總理奉安大典，業經謹敬的積極籌備。茲將浦口迎柩之經過情形，分誌于後：

(一)車站佈置 本路管理局事先本組奉安籌備組第五

月台為總理靈柩停放之處，搭有牌樓一座，橫額前面為「總理奉安」四字，後面為「總理精神不死」，月台前尚有

小本台，作移機時用，鋪以蔴蓆，並由該處起以白潔畫一直路線，直達江邊一號碼頭。月台西爲新開馬路，兩旁圍以藍黑相間之布，高約四尺。路中共樹牌樓三座，爲津浦鐵路製，顏曰「總理奉安大典」，車站四周，滿懸黨國旗，及各種標語，正中由本路特別黨部以大白布橫書：「安葬我們的總理」，懸站門之中央，左旁爲「打倒蓄意阻撓總理安葬的馮玉祥」右旁爲「謹以至誠恭迎總理靈柩南下」。其餘標語，如「訓政開始，貫徹以黨治國的主張」等等。站中分搭蔴蓆祭廳二所，(一)本路同人公祭廳，(二)浦口商民商會與運輸業等公祭廳。是日浦口車站所有正副站長全體服務人員，精神頗爲振作！

(二)招待方面 孫夫人慶齡女士，與孫委員科，及蔣主席等之招待室，均設在本路管理局二層樓上。中央國府各委員之招待室，均設在樓下。此外于站之前面，搭一蔴棚，設招待處，招待各機關代表華僑代表及外賓，內設方桌十張，除茶點外，由廖君嘉等分任招待。站之左側籃球場，則爲各團體代表及中外新聞記者招待室，布置如前，由沈卓吾等任招待，並騰空站長辦公室二間，一爲奉安委員之臨時辦公處，一爲中央迎機各委員及五院國府各部，暨外賓恭迎休息室。

(三)警備方面 浦口街面，除由武裝警察擔任勤務外，並加派路警警備，至全站四周，則由第六師十六旅三十

一團及黨童子軍担任，由六師師長方策指揮。

(四)交通方面 自總理靈柩未到浦口之前一日起，凡無總理奉安委員會所發之奉安代表證，或總理奉安鐵路人員證等證章，一律不許通過。其往來下關浦口間之交通如左：

(一)威勝軍艦 靠在浦口一號碼頭恭迎靈柩。

(二)德勝軍艦 上午六時前靠在中山碼頭，專備中央委員國府委員特任官外賓等搭乘過江之用。

(三)招商澄平兩輪 專供奉安辦公人員及軍隊等過江之用。

(五)迎機人員 中央委員有胡漢民 譚延闓 于右任

戴季陶 蔡元培 吳稚暉 蔣中正 宋子文 陳果夫

葉楚傖 孔祥熙 王伯羣 邵力子 王正廷 趙戴文 劉

紀文 陳立夫 曾養甫 王柏齡 陳耀垣 楊樹莊 賀耀

組 陳肇英等，及各機關人員，蔣夢麟 陳儀 陳紹寬

谷正倫 姚琮 楊熙績 舒石父

劉紀文等，及護靈鐵甲車司令蔣鋤歐等亦均親自到站恭迎。

總理家屬，有孫夫人宋慶齡女士，孫科及孫科夫人等，均親往北平隨靈車南下。并有戚屬孫滿夫人，容當夫人，黃鐸書夫人，及簡小燕女士等，聯袂來站鶴立恭迎。

(六)靈柩到達情形 護靈鐵甲車步兵車，均於十時

前到站，軍警及童子軍分列鐵道兩旁，中央委員國府委員各特任官，總理親故及奉安辦公人員，均肅立兩旁石階之上。迄靈車於十一時到站前，獅子山鳴一百零二響禮砲致敬。靈車到站後，孫夫人宋慶齡女士由兩人輕扶下車，服黑色長袍黑襪黑鞋，眼紅，泣不成聲，孫科及孫科夫人亦面形哀色。蔣主席服黑馬褂白長衫，護隨總理家屬之後，同時恭迎人員及參謁民衆，脫帽，肅立致敬，奏哀樂。

隨靈南下人員，有迎輓專員鄭洪年林森吳鐵城等，總理親故有日本人梅屋莊吉·菊池等，協和醫院許文生等，俟靈車安停後，宣贊員贊禮，各中央委員，國府委員，各特任官，總理親故，葬事籌備委員，總理家屬，均北向靈車舉行迎輓典禮，肅立，奏哀樂，行三鞠躬禮，默哀三分鐘，默哀畢，中央委員推蔣中正蔡元培譚延闓胡漢民吳稚暉等八人恭詣靈車，偕總理家屬迎輓專員，恭扶靈輓，下

車換槓，恭扶人員，各就原立肅立。

俟換槓畢，發啓行號樂隊前導，恭迎人員先行，同時靈輓升槓，待靈輓到達浦口一號碼頭時，恭迎人員，分左右，脫帽肅立致敬。靈輓升威勝軍艦畢，恭迎人員隨行登艦，肅立，向靈輓行三鞠躬禮，禮成後，即啓錠渡江。同時江心英法美日各國軍艦，均鳴禮砲致敬。軍艦抵下關碼頭時，樂隊先行，恭迎人員，恭扶靈輓登陸，奏哀樂。在下關碼頭，參加大典人員，一律北向，肅立致敬，奏哀樂。靈輓登陸時，總理家屬，及迎輓人員，分列左右，恭扶。總理靈輓上靈車，奏哀樂。迄靈輓升車畢，由號兵吹預備號後各行列一律南向，聞啓行號，各行列均依次前行。凡總理家屬，中央委員，國府委員，各特任官，總理親故，迎輓專員，葬事籌備委員，一律加入第七行列執紼，護靈輓隨靈車前行。下午二時三十分始安抵中央黨部云。

專 載

宣傳科工作計劃大綱

——本會第一次執委會常會通過——

甲、指導方面

(一)工作綱領：

1. 根據中央宣傳方略，計劃全路宣傳事宜。
2. 指導下級黨部，關於宣傳之工作。

3. 指導本路文化機關，謀宣傳及言論之統一，并糾正其錯誤。

(二) 工作原則：

分晰右列工作綱領，可知指導方面工作之原則有二：

1. 工作範圍：是以全路為重心。
2. 工作性質：是有計劃的，有策略的，凡本黨公開的宣傳方法，秘密的宣傳策畧，均宜注重。

(三) 工作計劃：

1. 一般的——擬定下級黨部宣傳工作計劃大綱。
2. 特殊的——擬定各種特殊宣傳或擴大宣傳工作指導大綱。

(四) 工作類別：

1. 對於直轄下級黨部：
 - A. 根據中央週報之宣傳要點，及其他方略，加以詳細的敘述，每週頒發下級黨部及民衆團體，俾有遵照。
 - B. 參加下級黨部各項實際活動：
 - a. 出席講演。
 - b. 出席各項關於宣傳性質之會議。
 - c. 在可能範圍內召集全路各級黨部及民衆團體宣傳工作人員舉行聯席會議，討論一切宣傳事宜，增厚并集中宣傳的力量，以期宣傳的普遍。

d. 出席 總理紀念週，指示本週之宣傳要點。

C. 凡重要紀念日，及臨時發生之重大事件，須先擬定秘密的宣傳要點，(理論的事實的帶有策略的)頒發下級黨部遵照，如中央已有規訂，則須轉頒，以資統一宣傳。

D. 遇必要時得派員召集各種宣傳性質之會議。

a. 有特殊事實報告。

b. 有秘密命令，或秘密議決案，須下級黨部一致動員者。

c. 有關黨國之重大事件，其價值有過去一切不能與之比擬者，得由本科派員出發各下級黨部講演，以引起一般同志之注意而便領導全路員工友努力奮鬥。

E. 參照中央規定之特別黨部宣傳工作報告書程式，擬定下級黨部宣傳工作報告表，頒發下級黨部遵照，按期填報；惟指導工作人員，接到此項報告書，須注意左列各項之考核及指導：

a. 宣傳工作人員是否稱職？

b. 宣傳工作之批評。

c. 宣傳計劃之指示。

d. 宣傳工作實際所收之效果。

e. 下級黨部宣傳工作困難點之解除。

f. 對於下級黨部建議之答復；

(1) 請求事項之答復。

(2) 建議事項之答復。

(上表在手續上先交編審股審查後再交指導股考核之)

F. 本科應派員赴全路各下級黨部實地考察其宣傳工作情形，并指導其進行。

2. 對於民衆團體：

本路所謂民衆團體，大多只偏重于工人運動，值此本路工會收歸本會主辦之時，尤須加緊宣傳，以期糾正全路職工之思想，走入三民主義之正途。

A. 宣傳標準：

a. 使全路員工認識本黨主義。

b. 解釋有關工人之本黨政綱政策。

c. 使全路員工了解過去所受之痛苦的背景及解除方法。

d. 使全路員工明瞭解除本身痛苦，尤須注意全路民衆的利益。

e. 使全路員工明瞭本身之地位，與國民政府之關係。(國家公務人員)

f. 使全路員工，明瞭共產黨欺騙工人及破壞國民經濟的毒計。

g. 使全路員工明瞭在黨領導之下，如何工作。

h. 堅固全路員工，對於本黨的信仰。

i. 說明國民政府所頒有關工人之訓條法規。

j. 提高全路員工之技能的要求。

k. 使全路員工，明瞭在訓練時期應當努力之方法。

B. 本路工友多至一萬八千，全線長至千餘里，環境至爲複雜！故在着手宣傳之前，苟不明瞭全路工友實際工作之情形，則一切計劃，必定是無根據的，非科學的！因此努力本路工人運動第一步之工作，即爲調查，根據調查之結果，然後始能確立宣傳之對象！

a. 公開的 (1) 調查全路工友生活之狀況。

(2) 調查工會以往之宣傳工作情形。

(3) 調查工會中黨員之成分。

(4) 調查工會中宣傳優秀份子。

(5) 各項特殊事項。

b. 祕密的 (1) 調查全路工會中有無反動宣傳及反動份子。

(2) 其他各種特殊事項。

C. 參加民衆各項集會，或召集民衆講演。

D. 利用時機與民衆個別談話。

E. 有重大事件須緊張革命空氣，使民衆注意到革命的意義和作用。

3. 對於文化機關（如扶輪學校等）：

A. 凡本路之一切文化機關，均應予以切實之指導。

B. 指導方法可由本科製定表格，頒發各區黨部調查，同時亦得隨時派員調查，將調查結果，加以縝密審查。

C. 擇期至全路扶輪學校演講。

D. 爲鼓勵小學生對於演說之興趣及增進宣傳之效能計，得擇期舉行全路扶輪學校演說競進會，詳細規章另定之。

4. 其他

A. 舉行宣傳週

B. 舉行各項宣傳運動如衛生運動等

乙 編審方面

(一) 工作綱領

1. 撰擬宣傳文字。

2. 編輯宣傳刊物。

3. 徵集闡明黨義之圖書及著作。

4. 審查各項宣傳品。

(二) 工作原則：

1. 運用并演繹本黨革命理論，使黨員及民衆有確切不

移之信仰。

2. 嚴關各種反動派之謬誤理論。

3. 根據中央決定之各種宣傳方針，不稍踰越。

4. 增進黨員及民衆對於國內外政治情況之了解，努力於訓政時期之宣傳工作。

5. 說明國民革命聯合戰線之必要，揭破共產黨欺騙農工之陰謀。

6. 注意嚴密黨的組織森嚴黨的紀律之宣傳工作。

7. 防止一切反動言論。

(三) 工作類別：

I. 編輯

A. 定期刊物：

a 津浦三日刊 內容以傳達本路黨務及中央黨務各地黨務消息爲主，兼載關於黨的理論文字及三日一評本路消息等項，每週二期，月出八期，每期至少印一千二百本，每份至少十六頁，大小爲報紙十六開本。

b 津浦月刊 內容以闡發黨義爲主，兼論國際政治經濟及一切社會問題，必要時亦得酌刊革命文藝，其目的在求提高本路同志對黨的認識力。定每月一日出版。每期至少三萬字，冊數預定一千二百冊。

(以上兩種刊物之計劃及簡章另詳。)

B. 宣傳叢書 現擬出版各種小冊，編為宣傳叢書，或編輯，或翻印，其取材如下：

a. 關於闡明本黨中心理論者。
b. 關於敵黨(共產黨國家主義派無政府黨等)理論之駁斥者。

c. 關於紀敘本黨黨史者。

d. 關於宣傳主義應付時局之策略者。

e. 關於工人運動之理論及方略者。

f. 其他應行編輯者。

C. 宣傳圖表 宣傳圖表之作用，在補充宣傳叢書之不足，其性質與宣傳叢書無大出入，所不同者，宣傳圖表係因簡明的字句，科學的方法，列表宣傳，使一般民衆可以最經濟的時間和腦力，收較適當的效果。如：

a. 革命紀念日一覽表。

b. 三民主義表解。

c. 五權憲法表解。

d. 建國大綱表解。

e. 歷次全國代表會宣言表解。

f. 其他。

D. 宣言或傳單 在革命過程中有重大意義之紀念日

津浦三日刊 第二期

，或有特殊意味之事件，或本會有某項主張昭示社會民衆，或建議上級黨部者，得隨時印製。

a. 宣言。

b. 告民衆書。

c. 告本黨同志書。

d. 告本路工友書。

e. 小傳單。

應畫報 收集一切富有藝術作品，以引起一般民衆對於革命之同情，本路全線工友甚多，畫報方面應特別注意。

臨時簡報 將每日時事，編為簡報，張貼于本路各交通要道，以期一般民衆對於國內黨政國際情形，皆有相當之認識。

G. 標語

a. 臨時標語 遇各種革命紀念日，及某項特殊事件發生之時，得預製臨時標語，分發下級黨部張貼之。

b. 固定標語：

(1) 油漆的——在本路各站及輪渡碼頭上，擇其相當地位製作之。

(2) 磁製的——懸掛在車站月台之中，及輪渡碼頭等處，並製較小者以便釘於車廂之內。

H. 其他各項宣傳大綱，及宣傳要點等，均隨時編輯或撰述之。

2. 徵集

- A. 徵集各種闡明黨義有價值之文字及著作。
 - B. 彙集編定重要新聞之材料。
 - C. 徵集黨史材料，特別注意關於本路者。
 - D. 徵集各級黨部之宣傳品。
 - E. 徵集各機關各民衆團體之宣傳品。
 - F. 徵集重要政治軍事機關之刊物。
 - G. 徵集本會各種刊物。
 - H. 徵集本路各民衆團體之宣傳工作報告。（正式的或非正式的）
 - I. 徵集國內外政治經濟狀況，及本路行政經濟狀況之記載。
 - J. 徵集反動刊物。
 - K. 徵集各項宣傳文字。
 - L. 其他刊物之徵集。
- ## 3. 審查：
- A. 審查下級黨部之各種出版物。
 - B. 審查本路及民衆團體之各種出版物。
 - C. 審查各級黨部各民衆團體之標語，普通者，須採用中央及本部所規定；特殊者，須送本科審查，

如不及事前送閱，亦當于事後補呈。

D. 審查下級黨部及民衆團體之每月宣傳工作報告表。

E. 報告表經審查後其言行是否忠實？一切工作是否努力？審查者須附述意見，審查後再交指導股，直接批評或糾正之。

4. 其他：

A. 將本科工作情況，編製新聞，送各通訊社及各報發表。

B. 編集本科工作概況，及各下級黨部宣傳工作概況，作有系統之報告。

丙、總務方面

(一) 工作綱領：

1. 收發擬製及保管本科文件表冊及圖書。

2. 印刷及分發各項宣傳品。

3. 編製報告及統計。

(二) 工作原則：

1. 以最經濟之時間及經濟，努力總務方面之工作。

2. 以科學的方法，整理本科內部事宜。

3. 務使本科工作人員，均能人盡其材，而免濫竽之弊。

(三) 工作類別：

1. 科務會議 由科主任或總幹事召集，每星期開會一次，全科工作人員，均須出席。其討論範圍如下：

A. 關於本科工作整理事項。

B. 關於本科工作分配事項。

C. 科主任交辦事項。

D. 本科工作人員提議事項。

E. 其他事項。

2. 文件表冊 凡由本科名義對內對外之一切文件，概由本科起稿，其有全會性質者則交總務科擬辦，與本科無關。

A 呈文之擬製。

B 令文之擬製。

C 公函之擬製。

D 通告之擬製。

E 電文之擬製。

F 表冊之擬製。

3. 收發歸檔 依照規定之文件收發及分類歸檔手續辦理。(文件收發及分類歸檔手續另定之)

4. 圖書保管 本科圖書室之保管，由總務助理幹事負責，借書規章另訂之。

5. 印刷事項：

A 類別 分三日刊，月刊，標語，傳單，表格，小傳單，畫報，宣傳叢書，宣傳圖表等。

B 形式 分單頁，冊子二種。

6. 工作日記：

1. 本科工作日記 由值日員逐日填寫。

2. 個人工作日記 本科工作人員，須逐日填寫工作日記。

7. 其他。

